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其他环卫保障经费（余泥渣土管理中心临聘人员经费）

区级项目主管部门：梅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局

填报人姓名：谢晓丹

联系电话：0753-2248487

填报日期：2025 年 7 月 31 日

一、基本情况

其他环卫保障经费（余泥渣土管理中心临聘人员经费）主要用于梅州市市区余泥渣土管理中心的临聘人员基本工资及补助等支出。梅江区环境卫生城乡一体化和市场化改革后，梅州市环卫局还保留梅州市市区余泥渣土管理中心下属单位，负责城区余泥渣土排放、受纳、运输的日常管理等工作。

根据《关于批复 2024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梅区财建字〔2024〕8 号）文件精神，我局 2024 年其他环卫保障经费（余泥渣土管理中心临聘人员经费）项目预算 22.03 万元，主要绩效目标是对城区余泥渣土排放、受纳、运输进行日常管理，维持梅江区环境干净整洁。

二、绩效自评结论

2024 年其他环卫保障经费（余泥渣土管理中心临聘人员经费）有效解决了实施梅江区环境卫生城乡市场化和一体化改革后，我局仍有未涉及改革部分的经费问题，保证了环卫工作正常有序进行，较好地完成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三、绩效指标分析

（一）过程分析

1. 资金管理-资金支出率。

（1）资金支付

2024 年该项目部门预算指标财政拨款 22.03 万元，实际下达财政拨款 22.03 万元，资金支出率达到 100%。

（2）支出规范性

梅州市市区余泥渣土管理中心每月 10 日前提交当月临聘人员经费拨款预算表给局机关计财科，由计财科科长复核临聘人员经费拨款预算表金额无误后再由财务人员在“数字政府”公共财政综合管理平台做用款计划，形成授权支付额度后拨付经费给梅州市市区余泥渣土管理中心。预算执行规范，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事项支出合规，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

2. 事项管理-监管有效性。

我局每月组织人员对梅州市市区余泥渣土管理中心临聘人员工资核拨情况及日常巡查管理工作进行监督，通过日常督查检查和专项检查相结合的方式，确保资金使用单位支出规范，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履行监管责任。

（二）产出指标分析

其他环卫保障经费（余泥渣土管理中心临聘人员经费）共设置两个产出指标，分别是：“垃圾压缩转运完成率(%)”和“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垃圾压缩转运完成率(%)”预期值是 100%，衡量垃圾转运完成情况，完成值 100%。“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预期值是 98%，完成值是 100%。

（三）效益指标分析

其他环卫保障经费（余泥渣土管理中心临聘人员经费）共设置三个效益指标，其中包含一个经济效益指标、一个可持续影响

指标和一个满意度指标，分别是“成本控制率(%)”、“使广大群众养成符合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要求的良好的道德准则和行为习惯”和“群众满意率”。

“成本控制率(%)”预期值 100%，实现值与预期值一致，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使广大群众养成符合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要求的良好的道德准则和行为习惯”预期值是通过生活垃圾分类宣传，提高群众环保意识，实现值与预期值一致，“群众满意率”预期值 98%，实现值 100%。

四、项目资金使用绩效及存在的问题。

1. 绩效目标设置不够精准。由于该项目主要为梅州市市区余泥渣土管理中心的临聘人员基本工资及补助支出，在设置绩效目标时不够精准，不能准确反映项目实施情况。2. 绩效评价内控制度有待完善。虽然业务人员和财务人员分工合作，明确工作职责，但绩效管理工作观念还有待进一步增强。

五、改进意见

1. 细化项目绩效指标。在建立项目库、选择绩效指标之前，要明确项目的内容、文件依据和最终目标，针对性选择绩效指标，准确反映项目情况。2. 建立健全绩效管理制度，强化绩效监控措施。定期组织相关业务人员和财务人员进行绩效内容培训，营造重绩效的良好氛围，增强绩效管理观念。